

附件 3:

厂房仓库“白名单”

序号	街镇	单位名称	单位地址	联系人	联系电话	核查情况	备注

“白名单”企业需符合以下要求：1. 不存在厂房、仓库内设置员工宿舍、违规住人；2. 不存在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；3. 不存在违章搭建占用防火间距、消防车通道、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和楼顶疏散平台；4. 不存在门窗等部位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；5. 电气线路须穿金属管或者 PVC 阻燃管保护，不得直接敷设在易燃可燃材料上；6. 不存在厂房、仓库内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、电动汽车、电动叉车或者为其充电；7. 厂房、仓库应当建立用火安全管理制度，不得在具有火灾、爆炸危险的场所使用明火；8. 不存在未经审批、未落实现场保护措施违规进行电气焊、切割等动火作业，严禁无证人员进行动火作业；劳动密集型企业生产加工车间，在生产加工期间禁止进行动火作业；9. 厂房、仓库火灾危险性必须按照现实生产、储存物品最严重的火灾危险特性、最大火灾荷载综合判定，配置相应的建筑消防设施；10. 厂房、仓库不得违法生产、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。仓库内物品必须分类储存，并在醒目处标明物品中文名称、性质和灭火方法；11. 厂房、仓库建筑对外出租时，必须明确出租方和承租方的消防安全管理责任；12. 厂房、仓库出租给多家企业的，必须采用防火隔墙进行防火分隔，并满足消防安全疏散条件；13. 企业必须定期组织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，切实做到“一懂三会”（懂本场所、本工种、本工艺火灾危险性，会报警、会使用灭火器和室内消火栓扑救初起火灾、会疏散逃生）。

填报人：

审核人：

申报时间：

附件 4:

厂房仓库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排查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地址	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方式	区域场所所属单位	单位类别	建筑结面、结构、积、高度、层数	是否存在重大隐患	隐患排查问题	违章建设和违规搭情况	违规改变建筑使用性质情况	危险物存放情况	风险等级	治理责任单位	属地整改责任人、联系方式	工作措施	整改期限(具到、体月、日)	是否整改完整	实际整改时间	目前进展	备注
例	XX公司	XX路XX号	李XX 130XXXX	XX有限公司/XX村社区	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	建筑为钢结构，3层，总面积3000m ² ，高度21米（单层面积约1000m ² ）	是/否	1. 存在“三合一”住人现象 2. 厂房为商业场所，隔给多个小户租用，且多户外或仓库内用夹心钢板搭建临时建筑使用 3. 建筑使用夹心钢板搭建临时仓库	建筑三层违规使用泡沫夹芯板搭建临时仓库	违规改变建筑使用性质，工业厂房改为商业、时租仓库	存放危险化学品XX吨	高	XX公司	王XX 135XXXX	1. XXXXX; 2. XXXX; 3. XXXXX。	X月X日前，完成商户整体清退，恢复原厂使用性质	是/否	X月X日	1. XXXXX; 2. XXXX; 3. XXXXX。	

附件 5:

“厂中厂、园中园”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公告牌

生产安全责任公告

出租方安全生产责任

2寸
插卡
照片

出租单位: 上海xx有限公司
责任人: xx
电话: 13912348888

(一) 对承租方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严格把关, 严禁将厂房、场所和设备出租给装备落后、风险较高、管理混乱等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和个人;

(二) 组织承租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, 或者在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;

(三) 对承租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、管理,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, 发现安全问题及时督促整改。

承租方安全生产责任

严格履行安全生产协议, 承担本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 杜绝违章搭建、违规分割、乱堆乱放、私自改变生产工艺等行为。

承租方信息

总承租单位:
上海xx有限公司
责任人: xx
电话: 13912346666

2寸
插卡
照片

承租单位一:
上海xx有限公司
责任人: xx
电话: 13912346666

2寸
插卡
照片

承租单位二:
上海xx有限公司
责任人: xx
电话: 13912346688

2寸
插卡
照片

承租单位三:
上海xx有限公司
责任人: xx
电话: 13912346699

2寸
插卡
照片

(1. 根据实际承租方数量进行排版设计)
(2. 单位、责任人信息均采用插卡式设计)
(3. 责任人照片尺寸可根据情况有所改变)

消防安全责任公告

出租方消防安全职责

(一) 提供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厂房、仓库;

(二) 事先告知承租人、物业服务企业相关的消防安全要求;

(三) 定期了解租赁厂房、仓库的消防安全情况, 及时制止承租人、物业服务企业危害消防安全的行为;

(四) 督促承租人、物业服务企业加强消防安全管理, 及时整改火灾隐患;

(五) 及时向承租人、物业服务企业传达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消防工作要求;

(六) 根据消防法规的规定和承租方明确一方建立志愿消防组织;

(七) 设有消防控制室的, 应当和承租方明确一方落实24小时双人持证值班制度。

承租方消防安全职责

(一) 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, 制定消防安全制度、消防安全操作规程;

(二) 保障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通道畅通, 保证防火防烟分区、防火间距不被破坏、占用;

(三) 定期开展防火巡查、检查, 及时消除火灾隐患;

(四) 开展经常性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;

(五) 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, 组织进行有针对性的消防演练;

(六) 对消防设施、器材进行维护保养;

(七) 根据消防法规的规定和出租方明确一方建立志愿消防组织;

(八) 设有消防控制室的, 应当和出租方明确一方落实24小时双人持证值班制度;

(九) 对电动自行车实行集中、统一管理。

企业电话: 021-66668888